二二八事件六十週年紀念

●陳隆志／台灣新世紀文教基金會董事長

今天是二二八事件發生六十週年的日子，政府與真多社團在各地舉辦不同形式的紀念活動或研討會，追思事件的受難者。

「歷史是一面鏡子，也是一扇窗，它給咱看到過去、現在與未來」，咱紀念二二八事件的用意是提醒台灣人歷史、正義的重要性。二二八事件不是一個單純的歷史事件，它所造成的陰影真像一塊大石頭，壓在台灣人身上無法度喘氣。

歷史真象—包括加害者責任的歸屬—必須追究查明，不可馬馬虎虎、不了了之。事實真象有清楚的交待，再談原諒寬恕以及撫平受害者創傷的問題，才有意義。

例如，南非在處理過去種族隔離制度所造成的傷害時，特別成立「真象與和解委員會」，首先查明歷史事實（包括責任歸屬）的真象，再談和解補償的問題。真相查明之後，再以悔改、赦免、和解逐步處理的方式，取代法律懲罰。一方面協助加害者願意承認過去的罪惡，以道歉、懺悔、誠心請求寬恕，最後再利用赦免的方式，使加害者的痛苦罪惡得到解脫，而受害者心中的仇恨創傷得到撫平。如此，協助南非走出血腥恐怖的過去，迎向和解光明的未來，值得台灣參考借鏡。

在台灣，到目前為止，對二二八事件幕後黑手與共犯者的責任追究，並沒有因為1987年戒嚴令解除後的民主化及2000年以來的政黨輪替，而得到真正的解決。台灣社會沒有落實轉型正義，沒有認真追究歷史真相，不同的族群有不同款的歷史記憶。這種分歧的歷史記憶，不但對凝聚台灣生命共同體沒有幫助，顛倒成為製造內部意識形態對立、國家認同分歧，影響族群和諧，與破壞社會團結的負面力量。

台灣解除戒嚴已二十年，民主發展受阻礙，必須走出歷史悲情，嚴肅探討二二八的歷史真相，將這段歷史紀錄列入民主教育的一環。「過去不過去，未來就不來」。有嚴肅的歷史反省，才能累積更大的改革能量。落實轉型正義，提升台灣本土認同，向正常化國家的大目標前進，是紀念二二八事件六十週年最大的意義。

（本文播出日期2007年2月28日民視「台灣廣場」節目）◎